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海外監管公告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關於 2022 年年度股東大會增加臨時提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關於 2022 年年度股東大會增加臨時提案的公告》，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柯瑞文

中國北京，2023 年 5 月 8 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柯瑞文(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邵廣祿(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劉桂清、唐珂、夏冰、李英輝（財務總監）(皆為執行副總裁)；陳勝光(非執行董事)；吳嘉寧、王學明、楊志威、陳東琪(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1728

证券简称：中国电信

公告编号：2023-02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5 月 23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728	中国电信	2023/5/17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本公司 63.90%股份的控股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5 月 8 日提出临时提

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向本公司提出《关于向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函》，建议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上午 10 点整

召开地点：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香港港丽酒店大堂低座弥敦厅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23 日

至 2023 年 5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国际/国内口径）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和股息宣派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3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 2023 年度外部审计师聘用的议案	√
8	关于为公司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8）人
10.01	关于选举柯瑞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02	关于选举邵广禄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03	关于选举刘桂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04	关于选举唐珂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05	关于选举夏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06	关于选举李英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07	关于选举李峻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
10.08	关于选举陈胜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11.01	关于选举吴嘉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2	关于选举杨志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3	关于选举陈东琪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4	关于选举吕薇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事的议案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12.01	关于选举韩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2.02	关于选举罗振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2.03	关于选举汪一兵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前述会议的相关公告已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2023 年 5 月 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须提供与股东名册一致的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A 股/H 股）：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国际/国内口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和股息宣派方案的议案			
6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3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度外部审计师聘用的议案			
8	关于为公司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1	关于选举柯瑞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02	关于选举邵广禄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03	关于选举刘桂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04	关于选举唐珂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05	关于选举夏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06	关于选举李英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07	关于选举李峻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10.08	关于选举陈胜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关于选举吴嘉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2	关于选举杨志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3	关于选举陈东琪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4	关于选举吕薇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1	关于选举韩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2	关于选举罗振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3	关于选举汪一兵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2、如为自然人股东，应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如为法人股东，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外，还需加盖法人公章。请用正楷填写上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请填写受托人姓名，股东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受托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受托人的股东，其受托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 3、请填写持股数，如未填写，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依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5、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6:00 前，以电子邮件、传真或邮寄送达（邮寄送达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
 - 电子邮件地址：ir@chinatelecom-h.com
 - 传真：010-58501531
 -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1 号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会议登记”）
 - 邮编：100033